

深圳市久通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

鉴于深圳市久通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聘请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瑞华”）为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，在此次审计工作中，瑞华能够做到勤勉尽责，客观、公正、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情况，考虑到该所对公司财务情况已比较熟悉，基于保持业务合作的连贯性等因素，公司拟继续聘请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。

二、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议情况 2017 年 8 月 15 日，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的议案》。该议案尚需提交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

会计师事务所名称：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类型：特殊普通合伙企业住所：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2 号楼 4 层

执行事务合伙人：杨剑涛、顾仁荣



成立日期：2011 年 02 月 22 日

合伙期限：自 2011 年 02 月 22 日至 2061 年 02 月 21 日

经营范围：审计企业会计报表，出具审计报告；验证企业资本，出具验资报告；办理企业合并、分立、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，出具有关报告；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；代理记账；会计咨询、税务咨询、管理咨询、会计培训；法律、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。（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，开展经营活动；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；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。）

胜任情况：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有提供审计服务的丰富经验和专业能力，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，满足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要求。在与公司已有的合作中表现出的专业业务水平，公司予以认可，认为其能够胜任该项审计工作。

相关业务资质：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备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资质，证书序号为 000453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深圳市久通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
深圳市久通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8 月 17 日